

四平市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情况

2024 年，四平市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987 万元，其中：省共下达专项衔接补助资金 2587 万元，市本级安排衔接补助资金 1400 万元。根据市农业农村局提出的资金分配方案，已全部下达至各县（市）区财政局，由各县（市）区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 用于铁东区经济开发区医药产业孵化平台二期建设项目（续建）400 万元；
2. 用于铁东区亿鑫再生建材年产 50 万吨碎石加工、年产 50 万吨水稳碎石项目 340 万元；
3. 用于铁东区弘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生产 1000 吨黑豆油和 7000 吨黑豆粉项目 130 万元；
4. 用于铁东区吉林好物服务中心项目 412 万元；
5. 用于铁东区城东乡永乐村发展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80 万元；
6. 用于铁东区营盘村购买水稻育苗大棚项目 80 万元；
7. 用于铁东区城东乡永乐村水稻育苗大棚项目 56 万元；
8. 用于铁东区山门镇山门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项目 80 万元；
9. 用于铁东区山门镇大洼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项目 80 万元；
10. 用于铁东区石岭镇十里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 万元；
11. 用于铁东区石岭镇二龙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 万元；

12. 用于铁东区石岭镇小孤家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 万元;
13. 用于铁东区叶赫满族镇板仓村户户通水泥路建设项目 80 万元;
14. 用于铁东区叶赫镇东升村户户通水泥路建设项目 80 万元;
15. 用于铁东区叶赫满族镇砬子沟村户户通水泥路建设项目 80 万元;
16. 用于铁东区小塔子路面改造工程 80 万元;
17. 用于铁东区立业村路面改造工程 80 万元;
18. 用于铁东区循环经济示范区农机产业孵化园厂房投资类项目（四期）764.2 万元;
19. 用于铁东区 2024 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160 万元;
20. 用于铁西区平西乡九间房村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项目 90 万元;
21. 用于铁西区平西乡海清村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项目 90 万元;
22. 用于铁西区平西乡西条子河村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项目 90 万元;
23. 用于铁西区 2024 年度帮扶车间就业创业补助项目 0.9 万元;
24. 用于铁西区 2024 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 1.2 万元;
25. 用于铁西区 2024 年脱贫人口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1 万元;
26. 用于铁西区 2024 年度脱贫人口庭院经济将补项目 5 万元;
27. 用于铁西区 2024 年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补助 0.7 万元;

28. 2024 年欠发达林场中草药种植项目 186 万元；

29. 各县（市）区市本级衔接补助资金 300 万元。

市财政局对所有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衔接资金使用的公开性、透明性。